关于开展2026年度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建设的通知

各联合体成员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、科技、人才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贯彻落实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，切实推进校企导师队伍组织建设、激发校企导师积极性、提升校企导师指导能力，现开展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选树建设工作。本次选树旨在通过强化校企双导师团队建设，构建优势互补的协同育人机制；激发导师队伍创新活力，完善激励机制与成长通道；推广先进育人经验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模式。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（以下简称“联合体”）委托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具体组织实施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

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

二、承办单位

南京信息工程大学

三、推荐条件

本次优秀校企导师组建设面向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学院建设单位开展，参与推荐的校企导师组一般由3-5名成员组成，必须包含校内导师和企业导师。

（一）师德师风

1.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严格执行国家教育政策；

2.遵循教师职业道德，将师德师风摆在首要位置；

3.言传身教，充分激发学生爱党报国情怀，传承科学家精神，培育爱岗敬业的职业素养。

（二）教育教学

1.教育教学理念先进，具有国际视野，及时将最新科研成果、产业发展等内容融入教育教学，以扎实学识和前沿研究支撑高水平教学和研究生指导；

2.熟悉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，能将关键核心领域的“卡脖子”技术难题转化为卓越工程师培养的目标任务，结合工程实际需求共同负责学生课程学习和专业实践等工作；

3.注重教育教学研究，在课程建设、培养改革、实践指导等方面有突出成果。校企导师应主持或参与关键领域核心课程建设和教材编写，实现工程实际与课程教学的有效组织和管理。

（三）工程攻关

1.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和江苏产业发展，承担重大工程型号任务、重点科研计划项目或重大建设项目等研发任务；

2.校企导师的学术水平和工程能力在同行中具有比较优势，在国内外学术领域前沿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做出贡献；

3.注重在工程攻关中培养研究生，切实解决工程技术人才培养与工程实践脱节的突出问题，夯实卓越工程师培养的基础。

（四）团队建设

1.团队凝聚力强，分工科学，共同开展研究生指导等各项工作，在卓越工程师培养等方面有一定的合作基础；

2.人员配置合理，校内导师要求师德师风优良、工程实践经验丰富、学术水平高；企业或科研院所导师由高水平工程技术专家担任，一般应为首席科学家、总工程师、型号总师或重大项目负责人等；

3.成员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合理，团队定期开展学习交流，建立沟通协调机制，积极组织参加国内外研修培训和学术交流会议，构建导师队伍发展共同体。

（五）社会服务

1.立足国家战略需求和江苏经济社会发展，结合企业实际开展应用研究，积极建设智囊团和思想库，拓展科研工作的社会效益。

2.注重科研成果转化，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需求，开展相关生产、技术和培训服务，独立或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展技术应用性研究及应用推广。

3.团队成员参与学科建设、人才培训、科技推广、专家咨询和承担公共学术事务等方面的工作。注重工程硕博士就业引导和职业发展，为国家重大工程领域输送高素质技术人才。

四、宣传推广

联合体将为“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”团队颁发证书，邀请优秀校企导师组在卓越工程师培养有关论坛、研讨会等活动作专题报告等，在联合体平台上加强对优秀校企导师组事迹的宣传。

五、具体程序

本次将建设10个左右优秀校企导师组。

1.单位推荐。各单位原则上推荐1个优秀校企导师组，经政治审查后推荐至联合体。

2.专家审核。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审核，提出优秀校企导师组建议名单。

3.结果公示。在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平台上进行公示。

4.结果公布。正式发布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名单。

请各单位于2026年12月7日前将《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推荐表》（见附件）电子版word版原件、PDF版盖章扫描件及相关支撑材料发送至邮箱zgxy@nuist.edu.cn，邮件命名为“单位名称-优秀校企导师组推荐材料”。

六、咨询方式

电话：025-58731725（彭老师）

邮箱：zgxy@nuist.edu.cn

江苏省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

（秘书处代章）

2026年11月19日